

#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

## 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

(京东)应急责改〔2024〕执00679号

北京花花爱撒椒餐饮店(个体工商户)(92110101MAD85WE01T):

经查,你单位存在下列问题:

1.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是否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烤箱未张贴操作规程)

(以下空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此栏不够,可另附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版》第九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1项问题于2024年12月24日前整改完毕,达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规定的要求。由此造成事故的,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整改期间,你单位应当采取措施,确保安全生产。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将依法予以行政处罚。

如果不服本指令,可以依法在60日内向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6个月内依法向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但本指令不停止执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行政执法人员(签名): 史红光 证号: 01000124026  
汪滢 证号: 01000124060

被检查单位负责人(签名):

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

2024年12月17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由应急管理部门备案,一份交被检查单位。

共1页 第1页